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XJXSZB2026-20-FW

项目名称：昌吉州地质勘查项目

招标人（盖章）：昌吉回族自治州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葛先生

电话：0994-2342435

地址：昌吉州昌吉市绿洲路街道建设路 106 号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16669953512

地址：昌吉市建国西路和谐国际广场 A 座 1406 室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18
第三部分 投标说明	23
第一章 投标人资格要求	23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及编制顺序	23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22
第四章 开标	28
第五章 授予合同	32
第四部分 招标需求	30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35
第六部分 附表	38
第七部分 评标办法和细则	60

昌吉州地质勘查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昌吉州地质勘查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XSZB2026-20-FW

项目名称：昌吉州地质勘查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3500000.00

最高限价（元）：3420000.00，其中标项 1：550000.00；标项 2：2360000.00；标项 3：510000.00。

采购需求：承担昌吉州地质矿产勘查项目（主要分布在奇台、木垒一带）的地质勘查及相关技术服务工作。服务要求：完成野外验收及普查（调查）地质报告。（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标项 1

标项名称：新疆木垒县色皮口玄武岩普查

数量：1

预算金额（元）：560000.00；

最高限价（元）：55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木垒县色皮口玄武岩矿普查区位于木垒县色皮口一带，距木垒县城北东方向直线距离约 57 千米，面积 8.69 平方千米。在系统收集调查区内已有

成果资料基础上,以玄武岩等非金属矿为找矿目标,采用1:2.5万高精度遥感地质解译调查与成矿相关的地质体、构造等特征,掌握区域成矿地质条件,对找矿有利地段采用大比例尺地质测量和地物化综合剖面工作,配合地表工程及适量深部工程,开展普查地质工作。(详见招标文件)

标项 2

标项名称:新疆奇台县双泉-南明水一带金多金属调查评价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400000.00;

最高限价(元):236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新疆奇台县双泉-南明水一带金多金属调查区位于奇台县南明水一带,距离奇台县北东210千米处,面积329平方千米。在系统收集调查区内已有成果资料基础上,以破碎蚀变岩型金矿、蛇绿岩型铬矿为重点,兼顾铜、镍多金属矿,玄武岩、珍珠岩等非金属矿,采用1:2.5万高精度遥感地质解译调查与成矿相关的地质体、构造、矿化蚀变等特征,掌握区域成矿地质条件,对找矿线索及有利地段采用大比例尺地质测量和地物化综合剖面工作,配合地表工程及适量深部工程,开展矿产检查,研究成矿规律,进行找矿预测,评价资源潜力,提出下一步找矿方向。(详见招标文件)

标项 3

标项名称:新疆木垒县老君庙北玄武岩普查

数量:1

预算金额(元):540000.00;

最高限价(元):51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新疆木垒县老君庙北玄武岩普查区位于木垒县老君庙北一带，距木垒县城北东方向直线距离约 235 千米，面积 5 平方千米。在系统收集调查区内已有成果资料基础上，以玄武岩等非金属矿为找矿目标，采用 1：2.5 万高精度遥感地质解译调查与成矿相关的地质体、构造等特征，掌握区域成矿地质条件，对找矿有利地段采用大比例尺地质测量和地物化综合剖面工作，配合地表工程及适量深部工程，开展普查地质工作。（详见招标文件）

标项 1、2、3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全部服务内容（以合同约定为准）。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标项1、标项2、标项3】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发证机关或公证机关出具的证明材料（或电子证照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近一年 2024 或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财务报表（加盖公章）；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承诺函或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投标人近半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投标人依法享受免税的，须提供免税证明材料或开标截止时间前由税务部门出具的无欠税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国家测绘行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 针对本次采购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的书面声明；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4月25日至2026年5月6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4:00，下午 14: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

方式：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或者点击采购公告底部潜在投标人“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跳转后登陆，直接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5月15日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6年5月15日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正式注册入库投标单位，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安信CA服务热线0991-7810912；翔晟CA服务热线025-66085508；新疆CA服务热线4000921999。

3、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

以上操作系统。

4、其他事项：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投标人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 (<https://www.xjca.com.cn/>)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3. 各投标人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投标人，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4. 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5. 投标人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密。

6. 投标人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政采云在线客服或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获取服务支持。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招标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3、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新疆政府采购网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 称：昌吉回族自治州自然资源局

地 址：昌吉州昌吉市绿洲路街道建设路 106 号

联系方式：0994-2342435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昌吉市建国西路和谐国际广场 A 座 1406 室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1666995351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

电 话：16669953512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项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昌吉州地质勘查项目 项目编号：XJXSZB2026-20-FW 标项名称： 标项 1：新疆木垒县色皮口玄武岩普查； 标项 2：新疆奇台县双泉-南明水一带金多金属调查评价； 标项 3：新疆木垒县老君庙北玄武岩普查
2	招标人及地址	招标人：昌吉回族自治州自然资源局 地 址：昌吉州昌吉市绿洲路街道建设路 106 号
3	招标代理机构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16669953512
4	招标内容	承担昌吉州地质矿产勘查项目（主要分布在奇台、木垒一带）的地质勘查及相关技术服务工作。（具体详见招标需求）
	项目概况	<p>标项 1：木垒县色皮口玄武岩矿普查区位于木垒县色皮口一带，距木垒县城北东方向直线距离约 57 千米，面积 8.69 平方千米。在系统收集调查区内已有成果资料基础上，以玄武岩等非金属矿为找矿目标，采用 1：2.5 万高精度遥感地质解译调查与成矿相关的地质体、构造等特征，掌握区域成矿地质条件，对找矿有利地段采用大比例尺地质测量和地物化综合剖面工作，配合地表工程及适量深部工程，开展普查地质工作。（具体详见招标需求）</p> <p>标项 2：新疆奇台县双泉-南明水一带金多金属调查区位于奇台县南明水一带，距离奇台县北东 210 千米处，面积 329 平方千米。在系统收集调查区内已有成果资料基础上，以破碎蚀变岩型金矿、蛇绿岩型铬矿为重点，兼顾铜、镍多金属矿，玄武岩、珍珠岩等非金属矿，采用 1：2.5 万高精度遥感地质解译调查与成矿相关的地质体、构造、矿化蚀变等特征，掌握区域成矿地质条件，对找矿线索及有利地段采用大比例尺地质测量和地物化综合剖面工作，配合地表工程及适量深部工程，开展矿产检查，研究成矿规律，进行找矿预测，评价资源潜力，提出下一步找矿方向。（具体详见招标需求）</p> <p>标项 3：新疆木垒县老君庙北玄武岩普查区位于木垒县老君庙北一带，距木垒县城北东方向直线距离约 235 千米，面积 5 平方千米。在系统收集调查区内已有成果资料基础上，以玄武岩等非金属矿为找矿目标，采用 1：2.5 万高精度遥感地质解译调查与成矿相关的地质体、构造等特征，掌握区域成矿地质条件，对找矿有利地段采用大比例尺地质测量和地物化综合剖面工作，配合地表工程</p>

项号	项目	内 容
		及适量深部工程,开展普查地质工作。(具体详见招标需求)
5	项目地点	主要分布在奇台、木垒一带
6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通过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入综合评分,将评出的商务技术资信分和价格分相加,得出评审总得分就是对该投标人的评审结果。
7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8	报价方式	投标报价应包含招标文件中所述本项目所有工作内容,及所涉及到的所有费用。总价方式,人民币。
9	投标人资格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发证机关或公证机关出具的证明材料(或电子证照加盖公章));</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近一年 2024 或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财务报表(加盖公章);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承诺函或证明材料;</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投标人近半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投标人依法享受免税的,须提供免税证明材料或开标截止时间前由税务部门出具的无欠税证明。</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 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国家测绘行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p> <p>(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3)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p>

项号	项目	内 容
		<p>(www.creditchina.gov.cn) 、 中 国 政 府 采 购 网 (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p> <p>(4)针对本次采购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的书面声明;</p> <p>(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0	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
1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并将所提问题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方。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该答复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12	招标人书面澄清	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以前,招标人都可能以招标文件补充的方式澄清及修改招标文件。修改后的文件通过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发布,投标人自行及时查阅。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阅或误读等原因造成的结果负责。
13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将部分项目分包和转包。
14	投标有效期	90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5	付款方式	按合同约定执行。详见招标需求
16	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p>项目预算总金额:3500000.00元</p> <p>项目最高限价:3420000.00元,其中,标项1:550000.00元;标项2:2360000.00元;标项3:510000.00元。</p> <p>资金来源:财政资金</p> <p>投标人的各标项投标报价不能超过相应标项最高限价,超出最高限价的按废标处理</p>
17	服务期限(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至2026年10月31日前完成全部服务内容(以合同约定为准)。
18	投标保证金	<p>标项1:11000.00元,大写:壹万壹仟元整</p> <p>标项2:45000.00元,大写:肆万伍仟元整</p> <p>标项3:10000.00元,大写:壹万元整</p> <p>账户名称: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昌吉分公司</p> <p>开户账号:3004800909000023370</p> <p>开户行行号:102885080092</p> <p>开户行:工行昌吉建国路支行</p> <p>交付方式:以银行转账、保函、电汇、支票、银行汇票等非现金形式递交。</p> <p>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5月15日11:00</p>

项号	项目	内 容
		<p>标人自行承担。</p> <p>3、投标单位须在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 CA 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解密，投标单位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并确保开标期间电脑网络环境畅通，以便开标时解密。本项目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如因投标单位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p>
23	招标代理服务费	<p>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执行，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p>
24	开标地点及投标文件递交	<p>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 https://www.zcygov.cn。</p> <p>投标人应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 11:00（北京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投标单位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p>
25	开标时间	2026 年 5 月 15 日 11:00（北京时间）
26	投标截止时间	2026 年 5 月 15 日 11:00（北京时间）
27	投标人开标现场要求	<p>投标单位不用现场投标，按规定上传电子投标书即可。</p> <p>（投标结束后，成交的投标单位在 5 天内将纸质版投标文件（一正两副）并承诺与电子版投标文件内容一致递交至昌吉市建国西路和谐国际广场 A 座 1406 室；联系人：李女士；联系电话：16669953512），费用自行承担。</p>
28	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说明	<p>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是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p> <p>2. 评标时，若发现投标文件的内容有含义不明确、不一致或明显打字（书写）错误或纯属计算上的错误的情形，评标委员会则应通知投标人作出澄清或说明，以确认其正确的内容。对于明显打字（书写）错误或纯属计算上的错误，评标委员会应允许投标人补正。澄清的要求和投标人的答复均应采取书面的形式。投标人的答复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p> <p>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p>

项号	项目	内 容
		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投标，其投标应作无效投标处理。
29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u> / </u> 人（限招标人在职人员，且应当具备评标专家相应的或者类似的条件），专家 <u>5</u> 人； □分 组：技术组/人，经济组/人。 ■不分组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u>在政采云专家网中随机抽取</u> ；
30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投标人	□是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u>3</u> 人
31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及其他	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单位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开始后，待采购组织机构发出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解密投标文件。 a. 投标单位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注：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对小微型企业的投标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成交价及合同价仍以其投标报价为准）。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本项目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是指： 其他未列明行业。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2	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提供的履约保证金额为：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向招标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该项目合同价款的 / %，履约保证金采用电汇或网银转账或保函的方式，由投标单位基本账户汇至招标人指定账户。 具体在双方实际签订的合同中约定。
33	声明	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如发现承诺多兑现少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与业主方签订合同，合同期内不能严格履行合同，将追究其法律，经济责任，并拒付所有项目资金。
补充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一）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

项号	项目	内 容
		<p>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p> <p>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p> <p>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p> <p>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p> <p>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p> <p>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p>
备注		<p>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p>
注意 事项		<p>1. 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为最新版本，旧版本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p> <p>2. 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时所用的 CA 锁与投标文件解密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p> <p>3. 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投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p> <p>4. 正常情况下，依据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标；当停电或系统故障及不可抗力情况，该项目可根据情况另择时间进行开、评标。</p> <p>5.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p> <p>（1）使用非投标人自有的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p> <p>（2）政采云上传的投标文件均无法正常解密；（投标人自身原因）</p> <p>（3）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进入电子评标环节的其他情况；</p>

项号	项目	内 容
		<p>6.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进行。</p> <p>7. 如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相关内容与招标文件中的相关内容如有不一致处，则以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相关内容为准。</p>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1、适用范围

招标文件是招标人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的规范性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等内容。和招标人发出的补充修改一起是各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也是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之一，与项目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非合同另有约定的部分，以正式合同内容为准）。

2、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2.1 “招标人”、“甲方”均系指**昌吉回族自治州自然资源局**；“投标人”、“投标单位”均系指响应招标需求，并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参与本次采购任务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中标/成交后即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即“乙方”。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2 “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为响应招标文件而编制、递交的投标文件。

2.3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规定的，买卖双方权利与义务的协议，以及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投标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4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合同要求，须向招标人提供的一切产品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服务”系指投标人按合同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服务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2.5 “附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必须承担与服务有关的辅助服务，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义务，以及合同中未规定，但有利于合同履行原则，应当由乙方承担的其它义务。

3、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与参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2 投标人被视为熟悉本采购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3.3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并对上述费用不做任何补偿。

3.4 与相关联工作间的联系协调工作，如有费用发生已包含在投标价格内。

4、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 招标说明
- 第三部分 投标说明
- 第四部分 招标内容、需求
-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 第六部分 附表
- 第七部分 评定办法和细则

4.2 一切有效的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的书面文件均是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5.1、综合说明

澄清：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以前，招标人都可能以招标文件补充的方式澄清及修改招标文件。修改后的文件通过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发布，投标人自行及时查阅。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阅或误读等原因造成的结果负责。

招标文件补充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同等约束力。如果招标文件补充内容与在此招标文件补充发出之前的招标文件中相关内容冲突，请投标人执行招标文件补充的相关内容。

质疑：投标人对政府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被质疑人提出询问，被质疑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询问和质疑实行实名制。投标人询问和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询问或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投标人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必须是参与被质疑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书，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具体事项、请求和主张；提起质疑的投标人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质疑日期。质疑书的递交应当采取当面递交的形式。

5.2、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投标人应尽早领取招标文件，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需要澄清或质疑，须在开标 10 日前由澄清或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投标人（必须为法定代表人授权进行该项目投标的被授权人）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原件)。澄清或质疑函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澄清函应说明需要澄清的内容，质疑函除应说明需要质疑的内容外，还应提供能够证明质疑内容的相关书面证据。澄清或质疑函应内容真实，证据充分，不得进行恶意质疑。由法定代表人

递交澄清或质疑函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投标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投标授权函和质疑授权函（均为原件）及被授权投标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反面非空白位置注明“该复印件用于在（项目名称）澄清或质疑使用”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作出答复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澄清或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或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予以公布。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同时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5.3、对招标过程和拟中标结果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拟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招标人于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递交质疑函（原件。质疑函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除应说明需要质疑的内容外，还应提供能够证明质疑内容的相关书面证据。质疑函应内容真实，证据充分，不得进行恶意质疑。由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函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投标人递交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投标授权函和质疑授权函（均为原件）及被授权投标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反面非空白位置注明“该复印件用于在（项目名称）”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招标人应在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根据质疑函的具体内容及时向递交质疑函的投标人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作出答复的以书面形式通知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5.4、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一）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投标单位的；
- （二）被质疑人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之外的；
- （三）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四)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五) 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

(六)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6、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6.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将通过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 (www.zcygov.cn) 发布通知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6.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代理机构可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 15 日前通知投标人，适当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

6.3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的要求参与招标，投标人没有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7、索赔

投标人提供的招标内容未能达到标书规定的要求，或者有明显缺陷，招标人将保留索赔的权利。

8、验收

8.1 验收标准，按国家，行业技术标准和规范验收，服务成果达到招标人验收标准，服务效果达到招标人目标。

8.2 招标人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8.3 对于招标人和使用人分离的招标项目，应当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招标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4.3 验收不合格的中标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5 个日历日内确保通过验收，未能达到投标文件响应标准，所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全部承担。如接到通知后 5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招标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服务合同。

24.4 验收依据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2) 招标文件；

- (3) 投标文件;
- (4) 招标需求;
- (5) 其他相关文件。

9、代理服务费

服务费收费标准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执行，由中标人支付。

招标代理收费标准

招标类别 中标价（万）	货物招标取费标准	服务招标取费标准	工程招标取费标准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10. 保密

招投标双方应为对方在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

第三部分 投标说明

第一章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发证机关或公证机关出具的证明材料（或电子证照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近一年 2024 或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财务报表（加盖公章）；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自成立以来以来的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承诺函或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投标人近半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投标人依法享受免税的，须提供免税证明材料或开标截止时间前由税务部门出具的无欠税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国家测绘行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 针对本次采购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的书面声明；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及编制顺序

2、要求

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会被拒绝。

2.2 开标、评标、授标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人根据公司的自身实力进行投标，并在所投项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清楚标明所投项目的名称。

3、投标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3.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招标活动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如果投标文件或与投标有关的其它文件、信件及来往函电以其它语言书写，投标人应将其译成中文。

3.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投标人必须按要求如实、准确、完整的提供要求的各类文件资料。否则投标将不被接受。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部分（但不局限于以下部分）：

4.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承诺书（附件一）
- (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二）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三）
- (4) 投标人概况（附件四）
- (5) 投标人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附件五）
- (6)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应提供的相关资料；（附件六）
- (7) 项目服务方案；（附件七）
- (8) 投标报价单（附件八）
- (9) 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附件九）
- (10) 附本项目服务人员信息（附件十）
- (11) 优惠条件、售后服务方案（附件十一）

(12) 投标保证金汇款回单（附件十二）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十三）

(14)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附件十四）

(1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等（附件十五）

4.2 本项目要求按照上述内容编制标书，并按照标书中所附的投标文件规格编写。

4.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内容与要求和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如招标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4.4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5、投标报价

5.1 投标人应在投标明细报价表上标明本次采购拟提供采购内容的单价和总价。投标报价应是完成采购内容所需服务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的报价及所发生的：包括采购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所有服务价格、劳务、食宿、设备、交通、保险、售后服务、利润、相关税费及市场价格风险在内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5.2 投标报价时应注意下列几点：

5.3 本项目如非因重大需求变化导致成本增加，不得追加费用，投标人应该考虑但没有考虑到的任何费用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视为无效标处理。

5.5 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其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5.6 投标报价为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其它各类报价也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除非招标人另有约定）。

5.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8 电子招投标的，开启报价环节的报价应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一致。

6、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6.1 投标人须提交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资料，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6.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并提供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6.3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的，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文件从投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 90 天。

7.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8、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8.1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投标单位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8.2 投标单位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投标单位自行负责。

8.3 投标文件的签署规定

8.3.1 投标文件应清楚工整，一般不准修改。个别非实质性修改之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或盖章、或盖投标单位公章后才有效。

8.3.2 投标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在招标文件所要求签章的地方逐一签署或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方为有效。（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书（签署须齐全完整）外，其余部分均由联合体牵头人进行签字或盖章。）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3.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认真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

9. 投标文件的标记

9.1 任何不完整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9.2 由于不可抗拒原因或无法控制的事件而导致的丢失或损坏投标文件时，招标方将不负责任。

10. 投标截止时间

10.1 投标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方式递交至指定地点。

10.2 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在招标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指定地点，在此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将一律被拒绝。

10.3 出现因招标文件的修改而推迟投标截止时间的情况时，投标人则需按招标方的书面修改通知重新规定的投标时间递交。

10.4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投标单位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1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1.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 (1)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 (2) 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
- (3)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响应性文件。

11.2 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在招标人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指定的地点，在此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将一律被拒绝。

12、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招标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2.2 投标保证金的货币为人民币，并采用网银或者电汇形式交纳，如电汇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2.3 没有提供保证金递交证明原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2.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外中标投标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4) 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本招标文件中或《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五条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12.5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第四章 开标

13 开标

13.1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单位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13.2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落实；

13.3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单位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单位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单位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单位自己承担。

13.4 向各投标单位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投标单位应在开标后 30 分钟内完成在线解密工作。投标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投标无效；

13.5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签署《政府招标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13.6 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

13.7 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单位的商务技术资信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资信评审；

14 评标

14.1 评标委员会(评审小组)

14.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相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审小组)。

14.3 评审小组人选于投标文件开启前确定，评审小组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14.4 评审小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人员组成，成员为五人及以上的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成员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4.5 按前款规定，评审小组的成员从政府采购云平台专家名册中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共 5 人组成。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要求较高或者国家有特殊要求的采购项目，采取随

机抽取的方式抽取的专家不能满足采购工作需要时，经财政部门审批，将采取直接确定的方式选定评审小组的人选。在评审专家中推选 1 名评标委员会组长，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组长。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得出评标结果，提交评标报告，并向招标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14.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 (1) 与投标方或者投标方主要负责人有近亲关系的；
- (2) 与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有近亲关系的；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14.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参加招标活动的投标人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 与投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 与投标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招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招标活动的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招标人或者招标方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招标活动的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将要求其回避。

14.8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熟悉招标文件及以下内容：

- (1) 招标目的。
- (2) 招标项目的范围、性质。
- (3)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4)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应考虑的相关因素。
- (5) 招标人将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
- (6)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并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或其他有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好处。

(8)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本项目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

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14.9 评审工作的组织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委员会(评审小组)负责本项目的评审工作，并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五条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14.10 评审程序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政采云资格响应文件模块资格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审查由招标人负责，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详见资格审查表)。资格审查未获通过的投标人，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不再进入评审。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经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项目废标，招标人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活动。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评标委员会将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依法独立进行评估与评价，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评审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本次评审结果进行排名，并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结束后，招标人确认中标结果，由招标代理机构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14.11 评标原则及方法

评标原则

- (1) 竞争优选。
- (2) 公平、公正、科学、合理。
- (3) 规范性与灵活性相结合。

评标方法

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三章评标方法”。

15 监督

15.1 招标人自行组建监督小组，监督小组对开标、评标、定标的全过程依法进行监督。

15.2 监督小组成员遵循法定的回避规定。

15.3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15.4 配合招标人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16 定标（中标候选人推荐）

16.1 由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投标人的评审方法。

评审小组依据此原则按由高到低排序向招标人推荐 3 家投标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专家推荐意见与建议，确定和公布最终中标投标人。

16.2 原则上应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确定为中标投标人，若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也可确定推荐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16.2.1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

16.2.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16.2.3 在接到中标通知 30 日内第一中标排序人未能如期签订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时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也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16.3 评审组无义务向投标人进行任何有关招标、评审的解释工作。

16.4 在确定和公布最终中标人前，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对预中标人的实力等情况进行考查、核实，费用由招标人承担。

16.5 如果确定该投标人无条件圆满履行合同，评审小组将对推荐排序第二名的预中标人的资格、实力做出类似的审查，以此类推。

16.6 结果公示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包括：中标候选人及其投标报价、评标委员会成员。公示期 1 个工作日。

17、中标通知书

公示期若无异议，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8. 质疑

招标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督，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

18.1 投标人已经参与了投标，并于开标后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其质疑被视为无效质疑。

18.2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解密投标文件等）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由招标人及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作出答复或更正，对开标过程未提出质疑的，在开标程序结束后或招标工作结束后，其对开标过程的质疑视为无效。

18.3 投标人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或对中标结果持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出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8.4 质疑应严格按照招标程序以质疑函书面格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函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18.5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时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质疑材料按照一式二份提供。

18.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 A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B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C 质疑函没有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的；
- D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E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18.7 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企业和其他有关部门。

18.8 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代理机构可以提请行业行政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本地区招投标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媒体上公布。

18.9 投标人对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行业行政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第五章 授予合同

19、签订合同

19.1 中标方收到招标人的《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约定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与招标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9.2 如中标方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招标人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9.3 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9.4 中标合同不得转让或分包。如果对合同的非主体部分进行转让或分包，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并需经招标人同意。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9.5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应按合同的规定履行合同，未按规定履约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合同，并且不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招标人损失的，招标人有权向中标人继续追偿。

19.6 如中标人未按有关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提交合同履行担保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招标活动。

20 合同的组成

20.1 合同；

20.2 招标需求及合同条款；

20.3 中标通知书；

20.4 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

20.5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

第四部分 招标需求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昌吉州地质勘查项目

二、预算金额

采购预算：350万元，财政资金

最高限价：342万元。

三、采购内容

承担昌吉州地质矿产勘查项目，主要分布在奇台、木垒一带。服务要求：完成野外验收及普查（调查）地质报告。

四、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至2026年10月31日前完成全部服务内容（以合同约定为准）。

五、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及目标、任务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昌吉州地质勘查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新疆木垒县色皮口玄武岩普查

预算金额（元）：56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木垒县色皮口玄武岩矿普查区位于木垒县色皮口一带，距木垒县城北东方向直线距离约57千米，面积8.69平方千米。在系统收集调查区内已有成果资料基础上，以玄武岩等非金属矿为找矿目标，采用1:2.5万高精度遥感地质解译调查与成矿相关的地质体、构造等特征，掌握区域成矿地质条件，对找矿有利地段采用大比例尺地质测量和地物化综合剖面工作，配合地表工程及适量深部工程，开展普查地质工作。

备注：标项一最高限价人民币550000.00元

标项二

标项名称：新疆奇台县双泉-南明水一带金多金属调查评价

预算金额（元）：24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新疆奇台县双泉-南明水一带金多金属调查区位于奇台县南明水一带，距离奇台县北东210千米处，面积329平方千米。在系统收集调查区内已有成果资料基础上，以破碎蚀变岩型金矿、蛇绿岩型铬矿为重点，兼顾铜、镍多金属矿，玄武岩、珍珠岩等非金属矿，

采用 1:2.5 万高精度遥感地质解译调查与成矿相关的地质体、构造、矿化蚀变等特征,掌握区域成矿地质条件,对找矿线索及有利地段采用大比例尺地质测量和地物化综合剖面工作,配合地表工程及适量深部工程,开展矿产检查,研究成矿规律,进行找矿预测,评价资源潜力,提出下一步找矿方向。

备注:标项二最高限价人民币 2360000.00 元

标项三

标项名称:新疆木垒县老君庙北玄武岩普查

预算金额(元):54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新疆木垒县老君庙北玄武岩普查区位于木垒县老君庙北一带,距木垒县城北东方向直线距离约 235 千米,面积 5 平方千米。在系统收集调查区内已有成果资料基础上,以玄武岩等非金属矿为找矿目标,采用 1:2.5 万高精度遥感地质解译调查与成矿相关的地质体、构造等特征,掌握区域成矿地质条件,对找矿有利地段采用大比例尺地质测量和地物化综合剖面工作,配合地表工程及适量深部工程,开展普查地质工作。

备注:标项三最高限价人民币 510000.00 元

(2) 目标

在系统收集和已有成果资料的基础上,优选成矿有利地段,综合采用遥感解译,大比例尺地质填图,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槽探,钻探等勘查方法及采样、分析测试等手段,基本查明矿体地质特征,确定矿体规模、形态、产状、矿石类型、质量品级、化学成分及有害组分的分布和变化规律,详细查明矿体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及其他开采技术条件,探求控制和推断资源量。

(3) 任务

1. 首先对区内地质矿产开展概略调查,重点了解区内矿体的分布、品质等特征。

2. 针对区内优质矿产资源分布地段,通过大比例尺地质测量、水工环测量、探槽、钻探等手段开展详查工作,基本查明矿体规模、形态、产状、厚度、品位变化及深部延伸情况,估算资源量。

3. 加强综合研究,对区内其它有价值矿产开展检查,分析、总结区内的找矿标志、控矿因素及成矿规律,提出进一步工作建议。

(二) 技术要求

1.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GB/T 13908—2020)
2. 《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GB/T 17766—2020)
3. 《固体矿产勘查工作规范》(GB/T 33444—2016)
4. 《固体矿产勘查原始地质编录规程》(DZ/T 0078—2015)
5. 《固体矿产勘查地质填图规范(DZ/T0382-2021)》
6. 《固体矿产勘查设计规范(DZ/T0428-2023)》
7. 《固体矿产勘查采样规范(DZ/T0429-2023)》

8.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报告编写规范》（DZ/T 0033-2020）
9. 《矿产资源综合勘查评价规范》（GB/T 25283-2023）
10. 《矿产地质勘查规范 硅质原料类》（DZ/T0207-2020）；
11. 《矿产地质勘查规范 岩金》（DZ/T 0205-2020）
12. 《矿产地质勘查规范 铁、锰、铬》（DZ/T 0200-2020）
13. 《矿产地质勘查规范 铜、铅、锌、银、镍、钼》（DZ/T 0214-2020）
14. 《地球化学普查规范（1：50000）》（DZ/T 0011-2015）
15. 《物化探工程测量规范》（DZ / T 0153-2014）
16. 《地质矿产勘查测量规范》（GB/T 18341-2021）
17. 建材-非金属矿产地质工作指南（2004年11月）
18. 《地质矿产实验室测试质量管理规范》（DZ/T0130-2024）
19. 《地质岩芯钻探规程》（DZ/T0227-2024）
20. 《地质勘查坑探工程规程》（DZ/T 0141-94）
21. 《固体矿产勘查钻孔质量要求》（DZ/T0486-2024）
22. 《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GB/T18314-2022）；
23. 《1：500、1：1000、1：2000 外业数字测图技术规程》（GB/T14912-2017）；
24.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第1部分：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GB/T20257.1-2017）；
25. 《矿区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探规范》（GB 12719-2021）。
26. 《固体矿产勘查地质资料综合整理综合研究技术要求》（DZ/T 0079-2015）
27.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报告编写规范》（DZ/T 0033—2020）
28. 矿产资源工业要求参考手册等。
29. 其他矿产勘查评价规定的相关要求执行的技术要求和规范，应以项目实施时现行标准和规范为准。

（三）主要实物工作量

根据本项目的目标和任务，在经济合理、快速高效的前提下，遵循由已知到未知、由稀到密、由浅入深、逐步展开、突出重点、综合探矿的原则进行工作部署。根据区域地质特征和已知矿化分布特征、成矿类型，以玉矿种为目标矿种，在综合研究的基础上，总结矿床成因，建立找矿标志，通过地质草测、地形地质测量和系统的样品采集、测试等工作方法和手段的合理安排，对勘查区进行有阶段、分层次、有重点、有步骤的调查评价工作，以期达到最佳的找矿效果和取得良好的勘查成果。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10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30%开展相关工作，供应商完成勘查设计的编制并通过审查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通过昌吉州自然资源局野外验收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最终项目完成结决算审计后支付合同剩余款项。供应商收取相应款项前，应向采购人提供合法的决算金额全额增值税发票并经采购人财务审核后

方可付款（最终付款方式以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为准）。

（五）报价要求

1、投标报价应是完成采购内容所需服务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的报价及所发生的：包括采购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所有服务价格、劳务、食宿、设备、交通、保险、售后服务、利润、相关税费及市场价格风险在内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六）质量

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

（七）成果要求

（1）项目设计成果

1. 地质勘查项目设计书；

（2）项目施工成果

1. 勘查项目地质报告报告；
2. 勘查项目相关技术资料；
3. 照片和影像资料；
4. 其他原始资料；
5. 附图。

所有资料均要求提交光盘；所有图件比例尺均要求与勘查报告图件比例尺保持一致。

（八）验收

验收依据：1、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2、招标文件；3、投标文件；4、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文件。

（九）合同实施

1. 中标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安排人员与采购人就本项目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 若因中标单位原因未能在服务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中标单位承担和赔偿。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发证机关或公证机关出具的证明材料（或电子证照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近一年 2024 或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财务报表（加盖公章）；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承诺函或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投标人近半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投标人依法享受免税的，须提供免税证明材料或开标截止时间前由税务部门出具的无欠税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国家测绘行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 针对本次采购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的书面声明；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项目详情表

项目名称	工作性质	工作区拐点坐标	工作区面积	目标任务	预期成果	预算经费(万元)	矿权设置情况	备注
新疆奇台县双泉—南明水一带金多金属调查评价	调查评价	90.1525, 45.0535 90.2004, 45.0022 90.1528, 45.0025 90.1538, 44.5841 90.2126, 44.5715 90.2217, 44.5822 90.2211, 45.0000 90.2516, 44.5906 90.2651, 45.0000 90.3026, 45.0000 90.3041, 44.5631 90.3224, 44.5504 90.3125, 44.5339	329 平方千米	在系统收集调查区内已有成果资料基础上,以破碎蚀变岩型金矿、蛇绿岩型铬矿为重点,兼顾铜、镍多金属矿,玄武岩、珍珠岩等非金属矿,采用1:2.5万高精度遥感地质解译调查与成矿相关的地质体、构造、矿化蚀变等特征,掌握区域成矿地质条件,对找矿线索及有利地段采用大比例尺地质测量和地物化综合剖面工作,配合地表工程及适量	1. 提交《新疆奇台县双泉—南明水一带金铬多金属矿调查评价报告》送审稿及系列附图; 2. 提供具有进一步工作价值的找矿靶区2-3处。	240.00	立项区内有6处有效矿权,区内大多数地区均为矿权空白区	

		<p>90. 3117, 44. 5042</p> <p>90. 2746, 44. 5203</p> <p>90. 1822, 44. 5432</p> <p>90. 2030, 44. 5519</p> <p>90. 1659, 44. 5642</p> <p>90. 1659, 44. 5731</p> <p>90. 1421, 44. 5836</p> <p>90. 1310, 44. 5636</p> <p>90. 1011, 44. 5750</p> <p>90. 0600, 44. 5656</p> <p>90. 0210, 44. 5805</p> <p>90. 0233, 44. 5924</p> <p>90. 0258, 45. 0000</p> <p>90. 1415, 45. 0000</p> <p>90. 1425, 45. 0114</p> <p>90. 1314, 45. 0343</p>		<p>深部工程, 开展矿产检查, 研究成矿规律, 进行找矿预测, 评价资源潜力, 提出下一步找矿方向。</p>				
新疆木垒县色皮口玄武岩普查	普查	<p>91° 23' 40. 4773"</p> <p>43° 43' 49. 0715"</p> <p>91° 22' 49. 8029"</p> <p>43° 42' 40. 5146"</p> <p>91° 22' 13. 0330"</p> <p>43° 42' 36. 0475"</p> <p>91° 21' 30. 7013"</p> <p>43° 41' 42. 2128"</p> <p>91° 20' 11. 5997"</p> <p>43° 42' 10. 8072"</p> <p>91° 21' 50. 4767"</p> <p>43° 43' 48. 8482"</p>	8. 69 平方千米	<p>在系统收集调查区内已有成果资料基础上, 以玄武岩等非金属矿为找矿目标, 采用 1:2.5 万高精度遥感地质解译调查与成矿相关的地质体、构造等特征, 掌握区域成矿地质条件, 对找矿有利地段采用大比例尺地质测量和地物化综合剖面工作, 配合地表工程及适量深部工程, 开展普查地质工作。</p>		56. 00		
新疆木垒县老君庙北玄武岩普查	普查	<p>90° 48' 08. 9837",</p> <p>44° 32' 19. 2480"</p> <p>90° 49' 13. 0220",</p> <p>44° 32' 20. 5419"</p> <p>90° 49' 42. 8396",</p> <p>44° 30' 47. 1393"</p> <p>90° 48' 08. 2113",</p> <p>44° 30' 47. 6902"</p>	5 平方千米	<p>在系统收集调查区内已有成果资料基础上, 以玄武岩等非金属矿为找矿目标, 采用 1:2.5 万高精度遥感地质解译调查与成矿相关的地质体、构造等特征, 掌握区域成矿地质条件, 对找矿有利地段采用大比例尺地质测量和地物化综合剖面工作, 配合地表工程及适量深部工程, 开展普查地质工作。</p>		54. 00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合同（样本）

注：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最终以甲方提供的样本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合同为准。

招标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投标单位：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供货、服务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招标内容

二、合同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本合同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

2、本合同的履行方式由甲、乙双方在履约过程中具体商定。

三、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

四、付款方式

五、合同各方的权利与责任

1、甲方全权委托乙方进行项目的供货及系统技术支持和维护保障全过程的工作，并及时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资料。

2、甲方须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服务费。

3、乙方必须充分了解项目要求，认真组织高水平的技术人员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项目内容。

4、乙方应确保人力、物力的投入，包括日常的备品备件。

六、乙方提供的服务

七、违约责任

八、保密条款

1、乙方遵守国家的经济、技术工作保密规定和甲方的保密工作条例，对标的技术实施期间在甲方了解的各种情况、获取的全部信息资料严格保密，不得泄露。对甲方有特殊保密要求的资料或要求特定人员接触的情况，如果乙方不具备相关条件，则提出具体的技术要求，委托甲方办理。

2、甲方在合同签字生效当时，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供自己的保密工作规章制度，便于乙方遵照执行。

3、对于标的技术开发成果，甲乙双方具有共同的保密责任。未经对方认可，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其它方出示或提供。

九、争端的解决

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甲、乙双方如产生合同纠纷，协商不成的情况下，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由败诉方承担。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合同签署日期以较迟签注的日期为准。

十三、其它

1、本合同之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样法律效力。合同与附件之间内容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但如有模棱两可或相互矛盾之处，以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乙方需遵守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3、除甲方事先以书面形式确认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

义务。

4、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 双方各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开户行及账号：

开户行及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附表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标项名称：

投标标项：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承诺书（附件一）
- (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二）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三）
- (4) 投标人概况（附件四）
- (5) 投标人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附件五）
- (6)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应提供的相关资料；（附件六）
- (7) 项目服务方案；（附件七）
- (8) 投标报价单（附件八）
- (9) 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附件九）
- (10) 附本项目服务人员信息（附件十）
- (11) 优惠条件、售后服务方案（附件十一）
- (12) 投标保证金汇款回单（附件十二）
-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十三）
- (14)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附件十四）
- (1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等（附件十五）

（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注：为了便于查找，请按上述顺序编排投标文件内容，并在目录中标明每项内容的起始页码。

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的约定。

10、我方在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承诺在开标后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11、我们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响应付款方式。

12、若我方中标，愿意在签订合同时提交招标人设定的履约保证金。

13、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及澄清修改部分（如有）的全部条款（包括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保证金、资格评审条件、中标标准以及招标需求等其他所有条款）且无任何异议，现提出承诺报价。

所有有关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 位：	邮 编：	传 真：
联系人：	地 址：	电 话：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

为了进一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维护市场秩序，我方在招标活动中郑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招标单位、集中采购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或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坚决做到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和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保持公平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招标单位、集中采购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招标单位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质保量地完成采购合同规定的任务，准确兑现服务方案和服务承诺。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地 址： _____

营业期限：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人身份证：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印件反面
----------	---------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投标人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招标人）的____（项目编号、标项号）招标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参加整个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单 位：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法人身份证：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印件反面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印件反面
----------	---------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投标人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业绩表格式自拟

注：后附业绩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附件六：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应提供的相关资料

（格式自拟）

附件七：

项目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商务及技术评分内容自行编制，格式自拟）

附件八：投标报价单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标项包号及标项名称	_____
招标内容	
质量标准	
投标总价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备注：	_____

说明：1、投标人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总价作为评审的依据。

2、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总价，均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投标人名称： 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九：

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商务技术条款内容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条款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若有偏离，请逐项填写说明；若无偏离，偏离情况处请写无，此表若空白提交，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主要人员简历表（项目负责人填写）

姓 名		年 龄		执业资格证书 (或上岗证书) 名称	
职 称		学 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项目实施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后附人员职称证书、近三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等相关材料。

附件十一：

优惠条件、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提交完整的售后服务承诺和跟踪服务计划，提供必要的图表、文字说明等资料。
若有优惠条件，请列明。

附件十二：

投标保证金汇款回单或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十三：本项目不适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项目编号：_____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或者：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监狱企业适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招标活动，招标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招标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附件 14.1 至 14.3 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自行选择填写，不享受相关政策的无需提供该表。

附件十四：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经授权投标人代表，清楚知晓我单位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 一、我单位和我本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 二、我单位和我本人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五：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等

第七部分 评标办法和细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以及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法令、法规，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按照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中标人，特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1. 评定总则和规定

1.1 为最大限度地保护各当事人的权益，评审小组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定，编制评标报告。评审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审有关的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参加影响评审的任何活动。

1.2 评审时，评审小组应当对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和标准，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合格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估，其中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主要技术参数、商务报价和其他评审要素等，评定人员应逐项进行审查、比较，不得漏评少评。如发现与招标文件要求相偏离的，应对其偏离情况进行必要的核实，并在工作底稿中予以说明；如属于非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投标人，并允许投标人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其对实质性偏离条款进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1.3 评定原则

1.3.1 采取综合评分法。由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有效报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按投标报价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投标人的评审方法。

1.3.2 评审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中标候选投标人，并编写评标报告。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1.3.3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招标人采取随机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4 本评标办法仅适用于本次招标。

二、机构组成和职能

2.1 本次招标将设监督小组、组织机构和评审小组。

2.2 监督小组机构组成和职能

2.2.1 机构成员：由昌吉回族自治州自然资源局相关部门负责。

2.2.2 职能：独立行使监督工作，对所有招标工作做出复审意见。

2.3 组织机构的组成和职能

2.3.1 机构成员：由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相关人员组成。

2.3.2 职能：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依法严密组织招标、评定等各项活动，且客观如实予以记录和反映，对评审小组的评分记录，评定过程中不干扰和影响评审小组正常的评定工作。

2.4 评审小组组成和职能

2.4.1 机构成员：由评标委员会专家共 5 人组成。

2.4.2 职能：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检查、汇总、分析和比较，并做好记录；对合格的投标人提出投标文件中需要澄清的问题。对不合格的投标人说明原因；对合格的投标文件认真、客观、公正地评审；对合格的投标人进行评定；完成所评审项目的评定报告，评审小组按评定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

2.5 评审小组的专家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全部从政采云专家库自行随机抽取。

2.6 各评审小组成员的评分情况和评审意见由招标代理机构审查，如发现评审小组的评审意见带有明显倾向性，或不按规定程序和标准评审、计分的，必须要求评审小组进行书面澄清和说明。

2.7 评标原则

2.7.1 评标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7.2 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7.3 评标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及办法进行。

2.7.4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评价标准通过评审打分排序推荐出 1-3 名中标候选人。

2.7.5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7.6 评标委员会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8 评标纪律

2.8.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8.2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向任何投标人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透露与评标有关的任何情况；

2.8.3 封闭评标期间，评委不得独自与外界接触，个人的通讯工具均应交由招标监督人员集中保管。需要和外部联系应通过招标监督人员联系。

2.8.4 评标期间，投标人应服从工作人员的指挥，不得出现干扰评标工作的正常进行或影响评标公正性的现象，否则，将视为废标。

三、评定程序

3 初步评审及报价复核

3.1 初步评审分为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将对开标时有效的投标文件进行，根据招标文件，审查并逐项列出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重大偏差。

3.1.1 下列情况属于资格审查：（详见资格审查附表）

3.1.2 下列情况属于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附表）

3.1.3 投标文件有一条不满足上述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作废标处理，不再进入以后的评标程序。

3.1.4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3.1.5 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结果前予以补正。

3.1.6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3.1.7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的实质性内容。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1.8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3.1.9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它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将作废标处理。

3.1.10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所有投标报价均过高时，可以否决所有投标。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其投标

将作废标处理。

3.1.11 经过初步评审，如果由于有效投标不足三家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3.2 详细评审

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成员将对投标文件进行进一步评审、比较。

3.3 评分办法

3.3.1 经济标（10分）

3.3.2 商务及技术标（90分）

3.3.3 经济标不设标底，依照如下标准计算经济标得分：

1)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 100% ， 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如果得分为负分时，按零分计。

附表 1：资格审查表

序号	检查项目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发证机关或公证机关出具的证明材料（或电子证照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近一年 2024 或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财务报表（加盖公章）；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承诺函或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投标人近半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投标人依法享受免税的，须提供免税证明材料或开标截止时间前由税务部门出具的无欠税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7	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国家测绘行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证

	书；（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以上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9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截图）
10	针对本次采购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附件 2：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检查项目
1	投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提供的投标保证金没有瑕疵；
2	签字或盖章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3	报价没有超出最高限价，且只有一个报价的；
4	按招标文件的格式填写，没有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形；
5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6	服务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8	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废标情况；
9	没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的情形。

特别说明：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没有按以上表的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不符合上述资格及符合性审查内容的任意一条，其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附表 3：评分标准

标项 1、标项 2、标项 3：

项目	具体内容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10分)	报价 (1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00 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权重×100，计算结果保留 2 位小数。
商务部分 (30分)	企业业绩 (6分)	须提供完成的近三年内（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项目任务书，合同及验收批复或评审意见复印件，所有资料必须加盖公章），提供一项得 3 分，满分 6 分；
	项目人员配备 (24分)	<p>①项目团队组织结构完善、分工明确，人员配备能满足项目实施各个阶段的要求，本项目人员配备： 项目负责人（1人）： 项目负责人具有地质矿产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的，得6分。 注：需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件及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否则不予认可。</p> <p>②项目组成员（4-5人）： 项目组成员具有地质矿产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的，每提供1名中级职称，得2分，每提供1名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的，得3分，本项最高得15分； 承诺函：提供关于“项目团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的承诺函，得3分。 注：以上人员不重复计分，同一人持有多个证书的，仅按一人计算，项目组成员最多计算5人。提供以上人员职称证书、2026年1月-2026年4月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及承诺函等相关材料，扫描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新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单位，提供近1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未提供者或提供不全者不得分。</p>
技术部分 (60分)	项目需求理解及分析 (10分)	项目需要分析透彻、现状分析清晰。对此类项目的理解认识度高，有很强的针对性，得 10 分；提供了简单、通用的项目需求理解及分析，得 7 分；项目需求理解及分析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 4 分；未提供相应内容，得 0 分。
	资料收集情况 (5分)	项目需要收集以往地质资料，研究并提出施工设计方案。以往地质资料收集齐全，对资料进行了全面的评述，提出合理施工设计，得 5 分；以往资料收集基本齐全，提供了简单、通用的资料评述，得 3 分；以往资料收集一般，对资料的评述一般，提出施工设计不合理，得 1 分；未提供相应内容，得 0 分。

地质背景及成矿条件 (15分)	①项目需要研究项目区域地质背景及成矿条件。区域地质概况、地质背景叙述区域地质背景及成矿条件区域地质概况、地质背景叙述详细全面，有很强的针对性，得5分；区域地质背景及成矿条件区域地质概况、地质背景叙述简单、通用、基本全面，得3分；区域地质背景及成矿条件区域地质概况、地质背景叙述一般，得1分；未提供相应内容，得0分。
	②工作区地质背景及成矿条件,工作区地质特征、成矿条件总结系统、条理清楚，提出了与本次研究密切相关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有很强的针对性，提出了解决问题的具体办法，得10分；工作区地质背景及成矿条件,工作区地质特征、成矿条件总结基本全面、条理基本清楚，提出了简单、通用的与本次研究基本相关需要解决的基本问题，解决问题的办法，得7分；工作区地质背景及成矿条件,工作区地质特征、成矿条件总结一般、条理清楚一般，提出了与本次研究基本相关，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的具体办法较差、有缺陷，得4分；未提供相应内容，得0分。
工作部署 (10分)	①需要提供项目总体工作部署、工作程序和年度工作安排。提供了完善、科学合理的总体工作部署，工作重点明确、各项具体工作安排和布置目的明确、依据充分，有很强的针对性，得5分；提供了通用、简单的总体工作部署，工作重点，得3分；总体工作部署、工作重点、各项具体工作安排和布置目的较差、有缺陷，得1分；未提供相应内容，得0分。
	②工作程序和年度工作安排清楚、全面、有很强的针对性，得5分；工作程序和年度工作安排基本清楚、全面，得3分；工作程序和年度工作安排一般，得1分；未提供相应内容，得0分。
工作方法和技术要求 (5分)	项目需要提供完善的工作方法。提供了完善的工作方法，可操作性强、各项工作技术要求要明确，并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得5分；提供了通用、简单的工作方法、各项工作技术要求，可操作性一般、并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得3分；提供了完善的工作方法，可操作性强、各项工作技术要求要明确，并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得1分；未提供相应内容，得0分。
实物工作量合理性 (5分)	项目需要明确实物工作量。实物工作量科学、合理，既经济可行又能满足规范需要，得5分；实物工作量基本合理，既经济基本可行、基本满足规范需要，得3分；实物工作量一般，经济可行一般得1分；未提供相应内容，得0分。
质量保证、组织管理、安全生产、绿色勘查 (5分)	项目需要质量保证、组织管理、安全生产、绿色勘查措施。有健全的质量保证、组织管理、安全生产、绿色勘查措施，措施科学合理，有很强的针对性，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5分；具有通用、简单的质量保证、组织管理、安全生产、绿色勘查保证措施，得3分；质量保证、组织管理、安全生产、绿色勘查措施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1分；未提供相应措施，得0分。
文档和保密管理措施 (5分)	项目需要提供成果及资料档案管理制度和保密措施。提供了完善的成果及资料档案管理制度和保密措施，有很强的针对性，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5分；提供了通用、简单的文档和保密管理措施，得3分；措施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1分；未提供相应措施，得0分。

四、招标注意事项

4.1 投标时，投标人应派代表在指定的地点参加投标。投标人人员必须及时解释和澄清投标文件内容，并以书面的形式签署确定等。

4.2 评审时如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市场成本价的，应要求该投标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评审小组应将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同时采购组织机构应将该情况报同级财政部门，并视情将其列入不良投标人名单。

五、评定纪律

5. 评定纪律：

5.1 评审小组必须公平、公正评定；遵纪守法，客观、廉洁地履行职责；

5.2 评审小组在评定开始前，应关闭随身携带的各种通信工具；

5.3 评审小组在评定过程中，未经许可不得中途离开评定现场，不得迟到早退；

5.4 评审小组和工作人员不得透露评定过程中的讨论情况和评定结果。

5.5 评审小组应当对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和标准，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合格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估，其中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主要技术参数、商务报价和其他评审要素等，评审专家应逐项进行审查、比较，不得漏评少评。如发现与招标文件要求相偏离的，应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核实，并在评审报告中予以说明；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投标人，并允许投标人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其对偏离条款时行补充、修正或搞撤回。

5.6 评审小组在评定过程中不得将自己的观点，强加给其他评审小组，评审小组应自主发表见解，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5.7 评审小组应根据评定办法确定项目得分，并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按评定原则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

5.8 各评审人员应当独立、客观、公正地提出评审意见，不得带有倾向性，不得影响其他人员评审，并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如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可以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将视为同意。

5.9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5.10 配合招标代理机构单位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5.11 评定委员会成员有如下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的罚款：

- 5.11.1 明知应当回避而未主动回避的；
- 5.11.2 在知道自己为评审小组身份后至评定结束前的时段内私下接触投标单位的；
- 5.11.3 在评定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定程序正常进行的；
- 5.11.4 在评定过程有明显不合理或者不正当倾向性的；
- 5.11.5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定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定的。